

## 生資院碩士在職專班班務會議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記錄

時間：107 年 12 月 12 日星期三 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生資大樓 2 樓碩專班辦公室生資大樓 2 樓 205 室

主席：陳威戎院長(請假，林世斌副院長代理) 記錄:官怡秀

與會人員：陳怡伶委員、鄭永祥委員(請假)、楊江益委員、陳淑德委員、蔡呈奇委員、朱玉委員、林世斌委員、尤進欽委員、吳剛智委員、賴裕順委員(請假)、陳子英委員(請假)、方意齡委員(請假)、高勇偉委員

一、主席報告:本班 107 年度入學生 10 名，復學生 1 名，碩專班一年級總計 11 名，日前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報名已開跑，還有勞各委員協助加以宣傳。

二、前次會議紀錄報告(洽悉)

三、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依據「碩士學位考試規則」第五條第二款第一至第四目中，第三目及第四目之碩士在職專班學位考試委員本班資格標準認定，提請討論。

說明：根據「國立宜蘭大學碩、博士學位考試規則」現行規則之規定，第三目：獲有博士學位，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及第四目：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其擔任口試委員的資格需由「生物資源學院碩士在職專班班務會議」訂定辦法決定。(附件一為國立宜蘭大學碩、博士學位考試規則(略)。)

決議：1. 關於「碩士學位考試規則」第五條第二款第三目，經委員討論此認定標準由指導教授同意，由班主任認定所提委員是否合乎資格，在職專班無需另行召開班務會議另行討論。  
2. 「碩士學位考試規則」第五條第二款第四目，經委員討論此認定標準需請指導教授協助提出該生校外口試委員相關資料，指導教授列席會議說明，在職專班召開班務會議討論。

提案二、

案由：生物資源學院碩士在職專班推派之 108 年系所友楷模乙案。

說明：配合學校系所友楷模遴選，108 年度本班系友楷模推薦「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林祿偉品研部經理及「臺北市立聯合醫院胃腸肝膽科」-江明峯主治醫師，二位校友在業界術有專攻，且皆為積極進取、刻苦自勵、有為有守之優秀學生，足以擔任碩專班在校學弟妹學習之楷模(附件二、三)。

決議：決議後通過，後續送相關資料至就業輔導組辦理。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 下午 14:30